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江苏苏州太仓
牌楼加油站扩建项目

安全设施竣工验收安全评价报告

建设单位：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江苏苏州销售
分公司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王永峰

建设项目单位：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江苏苏州
销售分公司

建设项目单位主要负责人：王永峰

建设项目单位联系人：周林华

建设项目单位联系电话：18915553311



文件号：YSPJ
编 号：201118
秘 级：秘密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太仓牌楼加油站扩建项目

安全设施竣工验收报告

评价机构名称：苏州新世纪金帆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编号：APJ-（苏）-013

法定代表人：陈国君

技术负责人：陈明

评价负责人：王锦波

评价机构联系电话：0512-67279290

（安全评价机构公章）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十五日

第8章 结论和建议

8.1 结论

8.1.1 建设项目所在地的安全条件和与周边的安全防护距离

- 1) 建设项目所在地安全条件和安全生产条件经过检查符合要求；
- 2) 建设项目与周边的安全防护距离符合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的要求。

8.1.2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的采纳情况和已采用（取）的安全设施水平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和运行情况，采用（取）的安全设施运行情况正常，达到安全设施设计的要求：

- 1) 公司预防事故的安全设施主要有高液位报警、高高液位切断、防雷装置、各类安全警示标志等，预防事故的安全设施基本已投入使用并保持完好。
- 2) 公司减少与消除事故影响的安全设施主要有各类灭火器、灭火毯、消防黄沙、各类劳动防护用品装备等，公司减少和消除事故的安全设施基本已投入使用并保持完好。

8.1.3 建设项目运行中表现出来的技术、工艺和装置、设备（设施）的安全、可靠性和安全水平

- 1) 建设项目运行过程中表现出来的技术、工艺和装置、设备（设施）的安全、可靠性和安全水平符合设计要求。
- 2) 安全设施其安全性、可靠性符合安全生产条件要求，处于可以接受的程度范围内，并达到较好的水平。

8.1.4 建设项目运行过程中发现的设计缺陷和事故隐患及其整改情况

通过对安全设施、应急救援方面和安全管理等内容的查验，建设项目中发现的设计缺陷和事故隐患及其整改情况，提出了进一步提高、整改和改进对策措施，企业对存在的设计缺陷和事故隐患进行了认真、有效的改进和整改。具体内容参见下表：

表8.1.4 整改和改进对策措施汇总表

序号	存问题及隐患	改进的安全措施	改进、整改结果	备注
1	油罐区未设置物料周知卡	油罐区设置物料周知卡	已完成	

8.1.5 建设项目具备国家现行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及标准规定和要求的安全生产条件

- 1) 该加油站在施工过程中未发现重大事故隐患，也没发生任何安全生产事故。
- 2) 本建设项目安全设施经过分析、核实、检查，基本具备国家现行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及标准规定和要求，符合安全生产条件的要求。

8.1.6 本项目安全评价结论

本评价组对太仓牌楼加油站迁建项目安全评价总结论是：本项目符合安全生产条件的要求。

8.2 建议

8.2.1 建筑物及设备防火措施

- 1) 储油罐的防火要求

城市汽车加油站的汽油、柴油储罐应直接埋入地下，汽油储罐严禁设在室内或用盖板掩盖的坑内，储罐容量也不宜过大。加油站建在郊区，储罐直接埋入地下有困难时，也可设在地上或埋设成半地下式，但应设防火堤。直埋油罐的进油管、出油管、量油孔、呼吸管道等结合管，应设在人孔盖上。量油孔应采用铜、铝等有色金属尺槽，以防上钢尺与钢管摩擦打火。地下油罐应单独设置呼吸管，



